

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114 學年度校園交通安全宣導暨接送車輛調查表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為維護學生(童)的人身安全，避免事故意外傷害，請您於遵循下列規定：

- 1、導護老師、值週人員值勤時間為 7 時 20 分至 7 時 55 分，請學生勿太早到校。
- 2、**請勿酒後騎、駕駛交通工具**，包含腳踏車、機車及汽車，以免造成意外。
- 3、家長騎機車接送者，請車上人員務必戴安全帽避免超載，校門口行人專用道請勿騎機車通過，以免與行人交織釀成意外。
- 4、家長開車接送，車上人員應繫上安全帶，幼兒應依規定乘坐安全座椅。
- 5、上、放學騎乘機車接送家長，請將車輛依序停放於校內五柳園側邊停車格，或重慶北路家長接送區等待，請勿將機車停放於校門口兩側人行道上。
- 6、**放學期間 16 時 10 分至 16 時 25 分**，學校大門關閉管制車輛進出，待放學步行學生離校及學校特教專車駛離，開放校門進出，敬請配合。
- 7、家長汽、機車停於指定地點，家長應留車上及校內，待學生下車後，立即駛離不可久停(勿超過 5 分鐘)，以免妨礙交通。各種車輛禁止停放校門口、川堂出入口。
- 8、提醒您，道路上路況多變化，為了你我安全，車輛接近路口時應減速慢行並注意周圍人車，暫停讓行人先行，行人穿越路口在安全地點停等，注意左右來車，小心通過，**請開車出入學校校門家長放慢車速並禮讓行人優先通行，謝謝。**
10. 為了保障學生(童)上放學安全，請各位家長配合以上規定，謝謝。

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學務處 提醒您

114 年 8 月 22 日

